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也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。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，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：肖建华、李建伟

2023年01月19日